

全国印刷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文件

印赛组〔2014〕02号

关于统计2014年（平版印刷、平版制版、印品整饰） 国家级技能竞赛裁判员培训人数的通知

各省（区、市）赛区组委会、报协印刷委员会及有关单位：

按照《国家级职业竞赛裁判员管理办法》（劳赛组办发〔2003〕2号），有关规定，国家一类竞赛必须配备一支与竞赛参赛人员比例对应的国家级裁判员队伍，每两年对裁判员证书进行一次审核注册，每四年将对裁判员进行一次知识更新培训。2008年至今，大赛组委会秘书处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共组织过三期国家级技能竞赛裁判员培训班。

请各省（区、市）印协和相关机构统计本地区：

- 1、已获得国家级裁判员资格人员人数；
- 2、获得国家级裁判员资格人员需要进行审核注册人数；
- 3、获得国家级裁判员资格人员需要进行知识更新培训人数；
- 4、需要新增国家级裁判员，进行培训和资格认证人数。

各省（区、市）赛区组委会及有关单位务必在2014年2月28日前发电子版报到中国印刷技术协会。根据统计数据，拟于3月底或4月初组织新一期国家级技能竞赛裁判员培训班。

地址：北京宣武区太平街6号富力摩根中心E座818（100050）

电话：（010）593611486 传真：（010）593611489

联系人：郭明 E-mail: gm531@126.com

附件：各工种培训人数统计表

全国印刷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代章）

二〇一四年二月廿日

附件：

各工种培训人数统计表

工种	需注册人数	需知识更新人数	需新培训人数	共计
平版印刷工				
平版制版工				
印品整饰工				

注：务必在 2014 年 2 月 28 日前发电子版至gm531@126.com。